赤峰市、兴安盟两地2025-2026年度车辆加油

服务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分包名称：98号车用汽油**

1.采购品目：车辆加油服务

2.采购标的

1）标的名称：98号车用汽油

2）计量单位：升

3）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4）标的物所属行业：零售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  类型 | 服务  名称 | 服务项对应描述 |
| 1 | 服务  内容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内容 | 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提供车辆加油服务。提供加油服务的油品种类为98号车用汽油。在提供加油服务时，应按照本项目报价承诺的折扣进行优惠。 |
| 2 | 服务  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标准 | 一、供应商应具有稳定油源渠道，保证做到正常情况下不断油、不停供。  二、供应商应保证供油质量和计量。在服务期限内无论因何种原因（包括油源紧张、价格调整等因素）都不能降低参与本项目承诺的所有内容。  三、供应商应保证油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不掺杂使假，不销售不合格产品。  四、供应商应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油计量用具，不得缺斤少两。  五、供应商应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确保加油车辆的安全。  六、供应商应建立适用的油品经营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标准及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七、供应商经营场所设施设备按相关要求设置，场所环境干净整齐。  八、供应商应设立应急公务用车加油绿色通道，提供24小时加油服务。 |
| 3 | 技术  保障 | 车辆加油服务技术保障 | 一、供应商应指定专人负责本项目加油服务相关工作。  二、加油站工作人员应经过培训。学习石油商品知识和用油机具知识，掌握业务操作要领，熟悉加油站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计量人员，负责加油站的计量管理工作。加油站的计量人员应当接受自治区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计量业务知识培训。 |
| 4 | 所涉及货物质量的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所涉及货物、服务质量的标准 |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GB17930车用汽油、GB19147车用柴油、GB50156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20952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 5 | 其他服务要求 | 结算  要求 | 协议期内，供应商提供加油服务的加油站应在加油站油品零售价的基础上，按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承诺的优惠折扣与采购人进行结算。 |

4.报价方式：折扣

5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 计价单位 | 供应商报价类型 | 最高限价区间/固定价 | 价格权重 |
| 综合折扣率 | % | 折扣 | 50.00%-99.00% | 100.00% |

响应报价98%代表98折

6.服务人员组成要求：无

7.量价关系折扣：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8.产品升级换代规则：本项目不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国家对油品强制升级除外。

9.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  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公司参与采购活动，可采用公司文件或者分公司制度的形式授权其分公司独立开展业务，以分公司身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 |
| 7 | 供应商授权 | 供应商为市级及以下分公司的，应提供自治区级及以上分公司或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说明：授权书写明授权供应商代表本公司（公司名称）参与本项目，入围加油站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采购人按照协议约定提供加油服务】。 |
| 8 | 具有提供车辆加油服务的能力。 | 应在赤峰市12个旗县区或兴安盟6个旗县市范围内（含开发区）。  【说明：提供加油站列表】。 |

10.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1 | 特定资格要求 | 审查供应商所属加油站点的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11.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申请

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征集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实际项目评价工作完成后，综合评选，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评分结果在70分（不含）（C-）以下的，视为不合格，框架协议合同自动解除

7、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12.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1）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审查合格制

（2）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按本项目框架协议征集公告规定的资格审查要求进行审查。

征集人应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征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要求，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1）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13.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

14.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2)支付时间和条件：采购人与供应商可以在签订合同时进行约定，采购人和供应商对资金支付产生争议的，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解决，保证资金支付效率。

**（二）分包名称：95号车用汽油**

1.采购品目：车辆加油服务

2.采购标的

1）标的名称：95号车用汽油

2）计量单位：升

3）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4）标的物所属行业：零售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  类型 | 服务  名称 | 服务项对应描述 |
| 1 | 服务  内容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内容 | 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提供车辆加油服务。提供加油服务的油品种类为95号车用汽油。在提供加油服务时，应按照本项目报价承诺的折扣进行优惠。 |
| 2 | 服务  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标准 | 一、供应商应具有稳定油源渠道，保证做到正常情况下不断油、不停供。  二、供应商应保证供油质量和计量。在服务期限内无论因何种原因（包括油源紧张、价格调整等因素）都不能降低参与本项目承诺的所有内容。  三、供应商应保证油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不掺杂使假，不销售不合格产品。  四、供应商应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油计量用具，不得缺斤少两。  五、供应商应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确保加油车辆的安全。  六、供应商应建立适用的油品经营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标准及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七、供应商经营场所设施设备按相关要求设置，场所环境干净整齐。  八、供应商应设立应急公务用车加油绿色通道，提供24小时加油服务。 |
| 3 | 技术  保障 | 车辆加油服务技术保障 | 一、供应商应指定专人负责本项目加油服务相关工作。  二、加油站工作人员应经过培训。学习石油商品知识和用油机具知识，掌握业务操作要领，熟悉加油站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计量人员，负责加油站的计量管理工作。加油站的计量人员应当接受自治区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计量业务知识培训。 |
| 4 | 所涉及货物质量的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所涉及货物、  服务质量的标准 |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GB17930车用汽油、GB19147车用柴油、GB50156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20952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 5 | 其他服务要求 | 结算  要求 | 协议期内，供应商提供加油服务的加油站应在加油站油品零售价的基础上，按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承诺的优惠折扣与采购人进行结算 |

4.报价方式：折扣

5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 计价单位 | 供应商报价类型 | 最高限价区间/固定价 | 价格权重 |
| 综合折扣率 | % | 折扣 | 50.00%-99.00% | 100.00% |

响应报价98%代表98折。

6.服务人员组成要求：无

7.量价关系折扣：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8.产品升级换代规则：本项目不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国家对油品强制升级除外。

9.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  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公司参与采购活动，可采用公司文件或者分公司制度的形式授权其分公司独立开展业务，以分公司身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 |
| 7 | 供应商授权 | 供应商为市级及以下分公司的，应提供自治区级及以上分公司或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说明：授权书写明授权供应商代表本公司（公司名称）参与本项目，入围加油站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采购人按照协议约定提供加油服务】。 |
| 8 | 具有提供车辆加油服务的能力。 | 应在赤峰市12个旗县区或兴安盟6个旗县市范围内（含开发区）。  【说明：提供加油站列表】。 |

10.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1 | 特定资格要求 | 审查供应商所属加油站点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11.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申请规则

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征集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实际项目评价工作完成后，综合评选，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评分结果在70分（不含）（C-）以下的，视为不合格，框架协议合同自动解除

7、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12.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1）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审查合格制

（2）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按本项目框架协议征集公告规定的资格审查要求进行审查。

征集人应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征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要求，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1）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13.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

14.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2)支付时间和条件：采购人与供应商可以在签订合同时进行约定，采购人和供应商对资金支付产生争议的，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解决，保证资金支付效率。

**（三）分包名称：92号车用汽油**

1.采购品目：车辆加油服务

2.采购标的

1）标的名称：92号车用汽油

2）计量单位：升

3）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4）标的物所属行业：零售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  类型 | 服务  名称 | 服务项对应描述 |
| 1 | 服务  内容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内容 | 为赤峰市、兴安盟两地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提供车辆加油服务。提供加油服务的油品种类为92号车用汽油。在提供加油服务时，应按照本项目报价承诺的折扣进行优惠。 |
| 2 | 服务  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标准 | 一、供应商应具有稳定油源渠道，保证做到正常情况下不断油、不停供。  二、供应商应保证供油质量和计量。在服务期限内无论因何种原因（包括油源紧张、价格调整等因素）都不能降低参与本项目承诺的所有内容。  三、供应商应保证油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不掺杂使假，不销售不合格产品。  四、供应商应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油计量用具，不得缺斤少两。  五、供应商应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确保加油车辆的安全。  六、供应商应建立适用的油品经营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标准及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七、供应商经营场所设施设备按相关要求设置，场所环境干净整齐。  八、供应商应设立应急公务用车加油绿色通道，提供24小时加油服务。 |
| 3 | 技术  保障 | 车辆加油服务技术保障 | 一、供应商应指定专人负责本项目加油服务相关工作。  二、加油站工作人员应经过培训。学习石油商品知识和用油机具知识，掌握业务操作要领，熟悉加油站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计量人员，负责加油站的计量管理工作。加油站的计量人员应当接受自治区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计量业务知识培训。 |
| 4 | 所涉及货物质量的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所涉及货物、  服务质量的标准 |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GB17930车用汽油、GB19147车用柴油、GB50156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20952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 5 | 其他服务要求 | 结算  要求 | 协议期内，供应商提供加油服务的加油站应在加油站油品零售价的基础上，按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承诺的优惠折扣与采购人进行结算。 |

4.报价方式：折扣

5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 计价单位 | 供应商报价类型 | 最高限价区间/固定价 | 价格权重 |
| 综合折扣率 | % | 折扣 | 50.00%-99.00% | 100.00% |

响应报价98%代表98折。

6.服务人员组成要求：无

7.量价关系折扣：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8.产品升级换代规则：本项目不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国家对油品强制升级除外。

9.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  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公司参与采购活动，可采用公司文件或者分公司制度的形式授权其分公司独立开展业务，以分公司身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 |
| 7 | 供应商授权 | 供应商为市级及以下分公司的，应提供自治区级及以上分公司或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说明：授权书写明授权供应商代表本公司（公司名称）参与本项目，入围加油站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采购人按照协议约定提供加油服务】。 |
| 8 | 具有提供车辆加油服务的能力。 | 应在赤峰市12个旗县区或兴安盟6个旗县市范围内（含开发区）。  【说明：提供加油站列表】。 |

10.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1 | 特定资格要求 | 审查供应商所属加油站点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11.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申请规则

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征集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实际项目评价工作完成后，综合评选，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评分结果在70分（不含）（C-）以下的，视为不合格，框架协议合同自动解除。

7、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12.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1）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审查合格制

（2）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按本项目框架协议征集公告规定的资格审查要求进行审查。

征集人应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征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要求，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1）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13.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

14.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2)支付时间和条件：采购人与供应商可以在签订合同时进行约定，采购人和供应商对资金支付产生争议的，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解决，保证资金支付效率。

**（四）分包名称：0#车用柴油**

1.采购品目：车辆加油服务

2.采购标的

1）标的名称：0#车用柴油

2）计量单位：升

3）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4）标的物所属行业：零售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  类型 | 服务  名称 | 服务项对应描述 |
| 1 | 服务  内容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内容 | 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提供车辆加油服务。提供加油服务的油品种类为0#号车用柴油。在提供加油服务时，应按照本项目报价承诺的折扣进行优惠。 |
| 2 | 服务  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标准 | 一、供应商应具有稳定油源渠道，保证做到正常情况下不断油、不停供。  二、供应商应保证供油质量和计量。在服务期限内无论因何种原因（包括油源紧张、价格调整等因素）都不能降低参与本项目承诺的所有内容。  三、供应商应保证油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不掺杂使假，不销售不合格产品。  四、供应商应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油计量用具，不得缺斤少两。  五、供应商应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确保加油车辆的安全。  六、供应商应建立适用的油品经营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标准及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七、供应商经营场所设施设备按相关要求设置，场所环境干净整齐。  八、供应商应设立应急公务用车加油绿色通道，提供24小时加油服务。 |
| 3 | 技术  保障 | 车辆加油服务技术保障 | 一、供应商应指定专人负责本项目加油服务相关工作。  二、加油站工作人员应经过培训。学习石油商品知识和用油机具知识，掌握业务操作要领，熟悉加油站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计量人员，负责加油站的计量管理工作。加油站的计量人员应当接受自治区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计量业务知识培训。 |
| 4 | 所涉及货物质量的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所涉及货物、服务质量的标准 |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GB17930车用汽油、GB19147车用柴油、GB50156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20952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 5 | 其他服务要求 | 结算  要求 | 协议期内，供应商提供加油服务的加油站应在加油站油品零售价的基础上，按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承诺的优惠折扣与采购人进行结算。 |

4.报价方式：折扣

5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 计价单位 | 供应商报价类型 | 最高限价区间/固定价 | 价格权重 |
| 综合折扣率 | % | 折扣 | 50.00%-99.00% | 100.00% |

响应报价98%代表98折。

6.服务人员组成要求：无

7.量价关系折扣：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8.产品升级换代规则：本项目不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国家对油品强制升级除外。

9.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  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公司参与采购活动，可采用公司文件或者分公司制度的形式授权其分公司独立开展业务，以分公司身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 |
| 7 | 供应商授权 | 供应商为市级及以下分公司的，应提供自治区级及以上分公司或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说明：授权书写明授权供应商代表本公司（公司名称）参与本项目，入围加油站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采购人按照协议约定提供加油服务】。 |
| 8 | 具有提供车辆加油服务的能力。 | 应在赤峰市12个旗县区或兴安盟6个旗县市范围内（含开发区）。  【说明：提供加油站列表】。 |

10.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1 | 特定资格要求 | 审查供应商所属加油站点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11.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申请规则

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征集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实际项目评价工作完成后，综合评选，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评分结果在70分（不含）（C-）以下的，视为不合格，框架协议合同自动解除。

7、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12.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1）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审查合格制

（2）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按本项目框架协议征集公告规定的资格审查要求进行审查。

征集人应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征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要求，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1）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13.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

14.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2)支付时间和条件：采购人与供应商可以在签订合同时进行约定，采购人和供应商对资金支付产生争议的，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解决，保证资金支付效率。

**（五）分包名称：-35#车用柴油**

1.采购品目：车辆加油服务

2.采购标的

1）标的名称：-35#车用柴油

2）计量单位：升

3）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4）标的物所属行业：零售业

3.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  类型 | 服务  名称 | 服务项对应描述 |
| 1 | 服务  内容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内容 | 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提供车辆加油服务。提供加油服务的油品种类为-35#车用柴油。在提供加油服务时，应按照本项目报价承诺的折扣进行优惠。 |
| 2 | 服务  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服务标准 | 一、供应商应具有稳定油源渠道，保证做到正常情况下不断油、不停供。  二、供应商应保证供油质量和计量。在服务期限内无论因何种原因（包括油源紧张、价格调整等因素）都不能降低参与本项目承诺的所有内容。  三、供应商应保证油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不掺杂使假，不销售不合格产品。  四、供应商应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油计量用具，不得缺斤少两。  五、供应商应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确保加油车辆的安全。  六、供应商应建立适用的油品经营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标准及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七、供应商经营场所设施设备按相关要求设置，场所环境干净整齐。  八、供应商应设立应急公务用车加油绿色通道，提供24小时加油服务。 |
| 3 | 技术  保障 | 车辆加油服务技术保障 | 一、供应商应指定专人负责本项目加油服务相关工作。  二、加油站工作人员应经过培训。学习石油商品知识和用油机具知识，掌握业务操作要领，熟悉加油站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计量人员，负责加油站的计量管理工作。加油站的计量人员应当接受自治区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计量业务知识培训。 |
| 4 | 所涉及货物质量的标准 | 车辆加油服务所涉及货物、服务质量的标准 |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服务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包括但不限于GB17930车用汽油、GB19147车用柴油、GB50156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20952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 5 | 其他服务要求 | 结算  要求 | 协议期内，供应商提供加油服务的加油站应在加油站油品零售价的基础上，按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承诺的优惠折扣与采购人进行结算。 |

4.报价方式：折扣

5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内容 | 计价单位 | 供应商报价类型 | 最高限价区间/固定价 | 价格权重 |
| 综合折扣率 | % | 折扣 | 50.00%-99.00% | 100.00% |

响应报价98%代表98折。

6.服务人员组成要求：无

7.量价关系折扣：是否含有量价关系折扣：否

8.产品升级换代规则：本项目不支持入围供应商对已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国家对油品强制升级除外。

9.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  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分公司参与采购活动，可采用公司文件或者分公司制度的形式授权其分公司独立开展业务，以分公司身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
| 5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 |
| 7 | 供应商授权 | 供应商为市级及以下分公司的，应提供自治区级及以上分公司或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说明：授权书写明授权供应商代表本公司（公司名称）参与本项目，入围加油站为赤峰市、兴安盟各级采购人按照协议约定提供加油服务】。 |
| 8 | 具有提供车辆加油服务的能力。 | 应在赤峰市12个旗县区或兴安盟6个旗县市范围内（含开发区）。  【说明：提供加油站列表】。 |

10.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名称 |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1 | 特定资格要求 | 审查供应商所属加油站点有效期内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11.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申请规则

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征集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实际项目评价工作完成后，综合评选，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评分结果在70分（不含）（C-）以下的，视为不合格，框架协议合同自动解除。

7、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12.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1）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审查合格制

（2）资格审查标准：资格审查标准按本项目框架协议征集公告规定的资格审查要求进行审查。

征集人应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征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要求，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1）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13.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

14.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1)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2)支付时间和条件：采购人与供应商可以在签订合同时进行约定，采购人和供应商对资金支付产生争议的，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及时解决，保证资金支付效率。